

# 宿州市政府投资引导基金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宿基办〔2022〕1号

---

## 关于征集市级政府投资引导基金专家咨询 监督委员会专家入库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、各有关专家：

为充分发挥专家在引导基金管理决策中的咨询监督作用，提高引导基金管理工作水平，按照《宿州市市级政府投资引导基金咨询监督专家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要求，我办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专家咨询监督委员会入库专家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专家职责

按照宿州市政府投资引导基金领导小组工作要求，对引导基金的投资行为、运营情况、履职尽责等事项的合法合规合理性开展尽职咨询监督，提出专业的评价意见和建议，供领导小组决策。

## 二、征集范围

入库专家可从以下部门、机构的从业人员中选聘：

（一）城市发展、新兴产业、乡村振兴、信息技术等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；

（二）会计师事务所、律师事务所等相关中介服务机构；

（三）银行、证券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、创投公司、风投公司等相关金融机构及其行业监督管理部门。

## 三、入库条件

（一）熟悉宿州市产业发展规划，对基金投资运营和拟投产业有较深了解；

（二）在相关经济领域工作五年以上，具有本科(含本科)以上文化程度，中级专业技术资格(职称)或执业资格证，在其专业领域享有一定声誉；

（三）具备正常履职的身体条件。

## 四、推荐方法

（一）专家可由所在单位推荐或个人自荐入库；

（二）填写《宿州市市级政府投资引导基金咨询监督专家推荐表》；

（三）申请入库专家需提供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、身份证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（职称）复印件；

（四）工作证明以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。

## 五、征集截止时间

本次专家征集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18 日。在本次专

家库征集结束后，专家咨询监督委员会将实行常年受理申请、定期分批审定的入库方式，欢迎各位专家积极申请。

## 六、联系方式

宿州市财政局：鲁杨、周洁、黄晓曼，0557-3905923。

请申请人将申报材料发送至电子邮箱：  
[307973036@qq.com](mailto:307973036@qq.com)；或将纸质版材料直接报送至宿州市政府  
投资引导基金领导小组办公室：宿州市淮河中路556号市财  
政局802室。

附件：1.《宿州市政府投资引导基金领导小组关于印发  
宿州市市级政府投资引导基金咨询监督专家管理办法（试  
行）的通知（宿基〔2022〕2号）》

2.宿州市市级政府投资引导基金咨询监督专家推  
荐表

宿州市政府投资引导基金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年3月8日